证券代码: 839715

证券简称:美硕科技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0 年 7 月 30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黄晓湖
-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总数 51,000,00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 出席3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 4. 财务负责人王嵩、副总经理刘峰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 公告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

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